

青浦区生态环境局 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 文件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

青环保〔2022〕38号

关于印发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 示范区《生态环境管理第三方服务规范 (试行)》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管理“三统一”制度建设行动方案》相关要求，加强对生态环境管理第三方服务机构的管理，促进第三方服务市场健康发展，结合示范区实际，制定本规范，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管理第三方服务规范（试行）



青浦区生态环境局



苏州市吴江区生态环境局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

2022年6月21日

抄送：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执委会、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

2022年6月21日印发

附件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 生态环境管理第三方服务规范（试行）

按照《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管理“三统一”制度建设行动方案》相关要求，加强对生态环境管理第三方服务机构（以下简称“第三方机构”）的管理，规范第三方机构服务行为，促进第三方服务市场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国办发〔2014〕69号）、《环境保护部关于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实施意见》（环规财函〔2017〕172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实际，制定本规范。

一、适用范围

1. 本规范所称第三方机构，是指受街道（乡镇）（以下简称“街镇”）、园区、企业委托，以付费购买服务的形式，为其提供专业化、定制化的环保管家服务机构，不包括提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工程设计及运维、环境监测类服务的机构，其他机构可参照执行。

2. 本规范适用于示范区范围内（包括上海市青浦区、苏州市吴江区、嘉兴市嘉善县），提供环保管家服务的第三方机构，其他区域可参照执行。

二、术语定义

（一）环保管家服务

第三方机构向街镇、园区、企业等对象提供的专业化、定制化环保服务，如环保问题排查、环境风险防控、环境投诉核实、环保培训等。

（二）环保“一企一档”

为每一个排污企业建立一套环境管理档案，档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排污许可证相关档案、危废管理计划、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管理台账、环保状况调查和整改记录等资料。

（三）服务绩效考核

服务委托方依据合同约定考核指标对第三方机构服务情况进行考核。

三、总体原则

1. 遵循服务程序。第三方机构应依法与服务委托方签订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内容、服务边界、双方责任及义务。街镇、园区委托的第三方服务项目在签订合同后应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备登记，企业委托的第三方服务项目可参照执行（报备登记表可参考附件3）。

2. 按需协商约定。当服务委托方有超出本规范内容要求的，第三方机构应根据服务委托方实际需求与其协商后在服务合同中予以约定。

3. 严守诚信公正。第三方机构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国家 and 地方相关技术标准科学、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服务。第三方机构及从业人员在开展服务过程中应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弄虚作假。

4. 严格保密管理。第三方机构应与服务委托方签署保密协议，未经

服务委托方同意，不得向服务委托方之外的个人或者组织提供服务中获取的环境数据和信息。

四、第三方委托参考要求

（一）信用

1. 未被列入国家、长三角区域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或相关部门公布的违法或失信企业名单的第三方机构优先考虑。

2. 未受到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三地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其他相关部门行政处罚的第三方机构优先考虑。

3. 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三地各级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信用评价良好的第三方机构优先考虑。

（二）能力

1. 对公司规模、注册资金、员工数量、中高级职称人数、质量管理体系、环保管家服务业绩、服务所在区（县）固定办公场所等方面存在优势的第三方机构优先考虑。

2. 第三方机构应具有开展服务必要的资源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专业技术软件、车辆设备、便携式监测仪器等。

3. 第三方机构应配备与服务范围、服务内容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至少配备 1 名从事本领域工作且为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或者具有 10 年以上本领域现场工作经验的环保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的人员优先考虑。

4. 第三方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应掌握生态环境管理法律法规、相关技术标准、行业规范等知识，具备现场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和经验，

服务人员应定期参与培训，掌握最新政策标准、规范、指南等要求。

（三）内部管理

1. 第三方机构在服务期应建立从业人员专业档案，包括其个人信息表、选聘记录、岗位考评记录、参加环保相关专业培训记录等材料。

2. 第三方机构应建立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明确服务质量要求、人员职责分工，提供服务时应指定一名质量负责人，有效把控服务质量和进度，服务期间建议开展服务效果自评估。

3. 第三方机构应建立合同期内的服务方案、服务内容清单和工作记录，记录应及时、准确、完整，并保留相关资料备查。

五、第三方服务要求

（一）服务流程

1. 准备工作

与服务委托方（街镇、园区、企业）确认服务需求，制定服务方案，收集服务委托方生态环境管理相关资料。组建环保管家服务团队，并按合同约定要求进行人员配置，与服务委托方建立有效的沟通、交流机制，例如线上沟通群、例会制度等。结合区域污染源特征和最新环保要求，制定现场检查清单。协助街镇、园区管理部门开展企业检查前动员工作，建议区域环保管家全面排查时请街镇、园区管理人员陪同。

其中生态环境管理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企业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相关资料；

（2）企业环评、竣工验收报告；

（3）企业排污许可证正副本、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4)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资源调查、应急演练等相关资料;

(5) 企业环境管理台账, 包括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账、一般固废和危废管理台账、日常监测报告、固废管理计划和转移联单;

(6) 区域规划环评及跟踪环评报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自查资料,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7) 区域环境管理台账, 包括信访投诉记录、会议资料、环境基础设施档案等相关资料。

2. 摸底排查

企业环保状况全面排查: 排查内容可包括企业环保手续合规性、环保设施运行有效性、环境管理规范性、企业环境隐患排查及环保投诉情况等。

区域环保状况全面排查: 排查内容可包括区域内企业环保状况、区域环保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情况、区域环境风险隐患排查、环保投诉情况等。

3. 日常巡查

日常巡查和定期复查: 一轮全面排查后, 依据企业行业类型、排污特征、建设阶段、风险级别、信用评价情况等, 结合服务委托方实际需求, 确定不同的巡查频次、巡查深度, 开展企业日常巡查工作, 过程中应向企业明确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并定期复查, 服务过程中需佩戴工作证件、使用礼貌用语。

其他: 根据实际服务合同约定配合开展其他各项工作, 如专项检查、环境风险防控、环保培训、环境投诉核实等。

其中专项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开展区域环境要素专项检查, 包括废水、废气、土壤、固废、环境风险等;

(2) 协助区域管理部门配合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开展散乱污、建筑工地扬尘、汽修行业整治、餐饮行业整治、碳减排、碳核查、排污权交易、生态环境工程监理等。

其中环保培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定期组织开展国家、地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的解读、宣贯;

(2) 排污许可制等环境管理制度解读;

(3) 典型废气、废水、固体废物防治技术解读;

(4)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5) 典型环境违法案例解析;

(6) 环境管理岗位技能培训;

(7) 绿色环保宣传活动。

4. 后期跟踪

问题整改追踪: 针对检(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形成书面整改反馈单, 提出整改建议, 协助企业尽快完成整改, 并依据整改结果定期跟踪。

建立、维护“一企一档”资料: 建立完善环保“一企一档”资料, 并定期维护。

按时提交成果总结: 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定期提交年度执行报告、工作总结报告、专项报告及配套过程资料。

5. 其他要求

服务人员变动：第三方机构服务人员发生变动时，需在人员变动一周之内告知服务委托方，并做好备案和相关资料的交接工作。

服务机构变更：服务委托方在变更第三方机构时，原第三方机构需配合变更后第三方机构主动交接服务期内服务成果等相关过程资料。

利益回避：第三方机构服务人员在开展街镇、园区环保管家服务时，应注意利益回避，不建议承接影响排查服务公正、客观性和合同约定的不可承接的相关业务。

此外，鼓励第三方机构和排污企业通过示范区生态环境第三方治理服务平台开展服务，共同做实做好平台相关运营工作。

（二）服务内容

1. 针对街镇、园区

区域污染源管理：服务期间对区域开展污染源管理，全面排查街镇、园区、企业存在的各类环保问题，提出针对性整改建议，指导协助企业整改，进一步促进企业生态环境治理水平提升，促进区域环境质量改善。

区域规划发展指导：服务期间协助配合服务委托方开展优化区域规划相关工作，为街镇、园区产业准入、规划发展等提供技术指导，助力营造良好的绿色发展环境，为提升区域生态环境管理能力提供助力。

具体服务内容可结合实际需求，参考附件 1 中街镇、园区部分，包括企业全面排查及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区域环境状况检查、其他工作共 4 大项，具体包括内部管理体系、环保手续、生产工艺、污染防治、达标排放、风险隐患、台账管理、自行监测、信息公开、清洁生产审核、

环境要素专项检查、配合迎检、环境基础设施现状检查、环境管理现状检查、环境档案管理、环境信用评价、环境风险防控、环境投诉核实、信息平台建设、日常交流答疑、环保宣传培训、其他共 22 小项。

2. 针对企业

服务期内对企业开展全面摸底调查,提出整改建议并协助企业完成整改,协助企业做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协助企业完成自检、迎检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可结合实际需求,参考附件 1 中企业部分,包括企业全面排查及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其他工作共 3 大项,具体包括内部管理体系、环保手续、生产工艺、污染防治、达标排放、风险隐患、台账管理、自行监测、信息公开、清洁生产审核、环境要素专项检查、配合迎检、环境档案管理、环境信用评价、环境风险防控、环境投诉核实、信息平台建设、日常交流答疑、环保宣传培训、其他共 20 小项。

(三) 服务成果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方案、核查记录、意见建议、环保“一企一档”资料汇总、年度执行报告、工作总结报告、专项报告、培训资料、信息化建设及各项过程资料。

六、第三方考核要求

(一) 考核流程

为评价环保管家服务成效,确保服务质量,第三方机构应在一个服务周期内接受服务委托方的考核工作。

1. 服务委托方为考核主体,考核工作由服务委托方组织开展,考核参与人员应包括服务委托方负责人、实际工作人员及被服务对象。

2. 服务委托方可根据自身工作需求制订考核计划，开展季度或年度考核，并在每个服务周期末进行考核评价。

3. 街镇、园区在每年服务期结束后一个月内在将年度执行报告、第三方机构考核评价结果报送至属地生态环境局（年度执行报告可参考附件4）。

4. 鼓励服务委托方依据考核结果择优选择第三方机构，考核结果可作为合同续签、按绩效付费等过程的依据。

（二）考核内容

1. 第三方机构应配合服务委托方制订相应的考核内容，考核评价具体内容参考附表2，包括基本能力、服务质量、服务满意度、加分项及扣分项5大项，具体包括人员制度情况、服务方案制定情况、环保问题检查与整改追踪完成情况、区域环境现状检查情况、环境档案管理情况等共20小项。

2. 服务委托方可根据实际需求调整服务内容及相应分值，考核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档，建议考核分值 ≥ 90 分为优秀，70（含）~90分为良好，60（含）~70分为合格， < 60 分为不合格。服务委托方可依据考核评价结果设置相应的激励、惩戒措施。考核内容、激励、惩戒措施应客观、合理、公正。

七、附则

本规范自2022年7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4年6月30日。

- 附件：1. 环保管家服务内容表
2. 环保管家服务绩效考核表
3. 第三方机构报备登记表
4. 环保管家年度执行报告参考提纲

附件 1

环保管家服务内容表

序号	服务类别	街镇、园区	企业
1	1-1	内部管理体系	调查企业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及相关责任的落实情况，可参照 GB/T 24001 要求
		1-2	调查企业环境管理机构及人员设置、环保工作计划、环保整改计划等
	1-3	生产工序	调查企业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的执行情况、环保验收情况
			对有特殊规定的行业或重点监管企业，调查相关申请及备案手续的办理情况，如涉及辐射类企业，其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情况
			对照环评及竣工验收报告相关要求调查其符合性，如：是否存在国家明令淘汰或禁止的技术、工艺、设备或产品，生产工艺、产污环节是否涉及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异味、放射性以及其他重大环境风险
	1-4	污染防治	对照企业环评、竣工验收报告，调查企业产品方案、生产时间、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生产设施、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等相符性
			对“零排放”或“近零排放”企业，加强台账检查和现场工艺检查，特别是对蒸发环节、回用去向、污染治理环节的检查
			调查企业产生的废水是否有效收集处理和处置，是否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包括废水的收集处理、是否存在雨水污水混接情况等
	1-4	污染防治	调查企业产生的废气是否有效收集处理和处置，是否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包括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处理
			调查企业废水、废气排放口是否符合 HJ/T 397、GB 15562.1 等要求，若存在辐射污染，则调查其是否符合 GB 18871 及相关管理文件要求
			调查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环节，调查一般工业固废、危废间规范建设情况、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情况，并提出针对性整改方案

序号	服务类别	街镇、园区	企业
			调查企业生产现场，排查现场污染防治设施是否正常运行，是否存在跑冒滴漏等潜在风险
			通过收集企业在线监测数据、自行监测数据及监督性监测数据，调查分析企业废水达标排放情况，包括是否正常运行、处理效率、药剂添加、催化剂与吸附剂更换、污染事故处理和排放等，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做出判定，分析可能产生的超标原因，并提出针对性整改意见
	1-5	达标排放	通过收集企业相关监测数据，调查分析企业废气达标排放情况，包括是否正常运行、处理效率、催化剂与吸附剂更换、二次污染产生及控制、污染事故发生和处理等，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做出判定，分析可能产生的超标原因，并提出针对性整改意见
			通过收集企业相关监测数据，调查分析企业噪声的达标排放情况，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做出判定，分析可能产生的超标原因，并提出针对性整改意见
			调查排污许可证中规定的其他内容执行情况，是否存在违反排污情况
			排查企业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及贮存情况，应急演练情况、应急物资配备情况
	1-6	风险隐患	排查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与分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备案及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落实，突发环境事件隐患和治理等情况
			调查企业受到的相关环保投诉及应对情况
			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及各行业规范要求，调查企业的环保相关台账的管理记录情况，如包括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及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等记录情况
	1-7	台账管理	调查企业的危险废物、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执行情况，危险废物处置去向合规性（包括处置单位资质和备案情况）、处置合同有效性等
			若企业涉及辐射污染，调查其放射性同位素、射线装置进出、使用、维护等台账管理情况
	1-8	自行监测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规范总则及各行业自行监测技术规范，结合环评、排污许可等要求，调查企业自行监测落实情况，包括监测因子、点位布设、监测频次、自动监测

序号	服务类别		街镇、园区	企业
			系统安装及运行情况等	
			国家、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有特殊规定的行业或重点监管企业，调查其是否按规定开展了相关监测，如土壤、地下水、大气、废水等重点监管企业的定期监测，辐射工作场所、周围环境、个人剂量开展自行监测情况	
		1-9 信息公开	调查企业日常监测信息、依排污许可证开展信息公开的方式、内容、频率及时间节点及其他符合环境信息公开相关规定情况	
		1-10 清洁生产审核	调查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落实情况	
2	专项检查	2-1 环境要素专项检查	开展专项检查，包括废水、废气、土壤、固废、环境风险等，形成专项检查工作报告	
		2-2 配合迎检	协助区域管理部门配合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开展散乱污、建筑工地扬尘、汽修行业、餐饮行业整治、碳减排、碳核查、排污权交易、生态环境工程管理等专项行动，形成专项检查工作报告	协助企业配合区域管理部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检查工作
			排查区域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运转记录及达标情况	
3	区域环境状况检查	3-1 *环境基础设施现状检查	协助服务委托方排查区域雨污水管网建设与运行维护情况，是否满足“清污分流、雨污分流”要求	/
			排查区域内设置生态环境空气、水环境等自动监测设施及监控预警体系运行情况，并对监测数据进行达标分析	
			排查区域内固废集中收集与处置设施是否满足GB18597、GB18599、GB15562.2等相关要求	

序号	服务类别	街镇、园区	企业
4	3-2	*环境管理现状检查 核査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有效性 协助管理部门建立区域环境管理制度及环保工作计划，补充完善环境管理档案 审查拟入驻企业建设项目规划、产业政策方面的符合性 建立健全区域环境管理机构、职能及人员配备	/
	4-1	环境档案管理 核査区域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协助区域管理部门对环境管理档案进行管理，包括区域设立文件、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或跟踪评价文件、环境管理制度、平台运行资料、年度生态环境工作计 划与总结、日常管理台账、会议资料、环境基础设施档案等。 建立区域内全部或重点企业环保“一企一档”，包括企业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竣工环保验收相关文件、排污许可证相关文件、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相关文件、清洁生产审核相关文件、环保状况调查与整改记录等。	
	4-2	*环境信用评价 根据国家、地方有关污染源环境信用评价工作的文件要求，协助街镇、园区采集区域内排污单位的环境信用评价指标	
	4-3	环境风险防控 协助配合服务委托方开展识别区域环境风险，开展环境风险评估，指导区域开展应急资源调查、应急演练，协助处理突发环境事件，提升环境风险应对能力	
	其他工作	建立企业环保“一企一档”管理，包括企业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竣工环保验收相关文件、排污许可证相关文件、应急预案相关文件、清洁生产审核相关文件、环保状况调查与整改记录等。 协助企业配合环境信用评价指标收集工作 企业环境风险评估、应急预案是否按照要求编制并备案，是否按报告要求开展企业应急演练，应急资源调查及应急演练等	

序号	服务类别		街镇、园区	企业
	4-4	环境投诉核实		
	4-5	*信息 平台建设	协助区域管理部门开展环境监测与溯源分析 协助区域管理部门建设或维护区域环境信息平台，建立信息动态更新和数据分析机制，加强日常环境管理，提升应急响应能力	协助企业管理人员应对环境投诉核实， 提供专业性建议 协助企业配合信息平台相关信息采集 工作
	4-6	日常交流 答疑	服务过程中定期与街镇、园区、企业管理人员开展沟通交流，并针对生态环境管理相关问题为其答疑解惑	
	4-7	环保宣传 培训	定期组织开展环保培训，包括国家、地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的解读、宣贯；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解读；典型废气、废水、固体废物防治技术解读；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典型环境违法案例解析；环境管理岗位技能培训；绿色环保宣传活动等	
	4-8	其他	服务对象委托的其他生态环境管理相关的工作内容	

注：① 各服务委托方有超出本规范要求的，可在服务合同中予以约定。

② 标注“*”表示各服务委托方可依据实际需求选取。

环保管家服务绩效考核表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说明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1	基本能力 (15分)	实际过程中服务人员与承诺的各级别技术人员数量是否相符	① 环保管家符合合同约定; ② 各级别技术人员数量符合合同约定。(5)	① 环保管家符合合同约定; ② 各级别技术人员数量符合合同约定。(4)	① 环保管家服务人员比合同约定少30%; ② 各级别技术人员比合同约定少30%。(0-2)
			① 建立了规范的服务管理制度并执行到位; ② 建立了规范的工作制度并执行到位; ③ 建立了规范的落实合同质量考核制度,且考核记录真实、完整。(5)	① 建立了规范的服务管理制度并执行; ② 建立了规范的工作制度并执行; ③ 建立了规范的落实合同质量考核制度,且考核记录较为真实、完整。(4)	① 未建立服务管理制度; ② 未建立服务工作制度; ③ 未建立并落实考勤制度。(0)
			① 建立了规范的服务管理制度并执行到位; ② 建立了规范的工作制度并执行到位; ③ 建立了规范的落实合同质量考核制度,且考核记录真实、完整。(5)	① 建立了服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较差; ② 建立了服务工作制度,执行情况较差; ③ 建立了服务人员负责(包括质量考核)的考勤记录有遗漏。(3)	① 未建立服务管理制度; ② 未建立服务工作制度; ③ 未建立并落实考勤制度。(0)
	1-1 人员制度情况 (10分)	建立了规范的服务管理制度、工作制度、考勤制度	① 建立了规范的服务管理制度并执行; ② 建立了规范的工作制度并执行; ③ 建立了规范的落实合同质量考核制度,且考核记录较为真实、完整。(4)	① 建立了服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较差; ② 建立了服务工作制度,执行情况较差; ③ 建立了服务人员负责(包括质量考核)的考勤记录有遗漏。(3)	① 未建立服务管理制度; ② 未建立服务工作制度; ③ 未建立并落实考勤制度。(0)
	1-2 服务方案	制定了完善	制定了服务方案	制定了服务方案	未制定服务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说明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2	服务质量 (75分)	2-1	环保问题 检查与 整改追踪 完成情况 (25分)	制定情况 (5分)	案,内容基本 齐全。 (4)	案,未覆盖全部 服务内容。 (3)	方案。 (0)
				按照合同约定 开展全面 排查	污染源覆盖 完成率≥90%。 (4)	污染源覆盖 完成率≥70%。 (3)	污染源覆盖 完成率<70%。 (0-2)
				按照合同约定 时间、频次开 展日常巡查	按照进度计划 完成率及 ≥100%。 (5)	按照进度计划 完成率及 ≥70%。 (3)	按照进度计划 完成率及 70%。 (0-2)
				环保问题排 查整改追踪 情况	重大环境问 题及一般环 境问题整改 发现良好,内 容符合基本 要求。 (4)	重大环境问 题及一般环 境问题整改 发现合格,内 容符合基本 要求。 (3)	重大环境问 题及一般环 境问题整改 发现较差,内 容有明显缺 漏。 (0-2)
				专项检查落 实情况	响应快,配合 度高,用时短, 质量完成。 (5)	基本按进度、 质量要求完成。 (3)	无法按进度、 质量要求完成 任务。 (0)
				服务成果提 交情况	撰写工作总 结报告,成果 报告频次 符合要求。 (5)	撰写工作总 结报告,成果 报告频次 部分符合要求。 (3)	撰写工作总 结报告,成果 报告频次不 符合要求。 (0-2)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说明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2-2	*区域环境 现状检查 情况 (10分)	按约定要求开展区域污染管 展施检查、环境管 理相关资料检 查进度≥90%， 成果报告符合 要求。(5)	按约定要求开展区域污染管 展施检查、环境管 理相关资料检 查进度≥80%， 成果报告基本 符合要求。(4)	按约定要求开展区域污染管 展施检查、环境管 理相关资料检 查进度≥70%， 成果报告部分 符合要求。(3)	按约定要求开展区域污染管 展施检查、环境管 理相关资料检 查进度<70%， 成果报告不符 合要求。(0-2)
			协助建立区域 环境管理制度 及环境管理制 度切实有效。 (5)	协助建立区域 环境管理制度 及环境管理制 度基本有效。 (4)	协助建立区域 环境管理制度 及环境管理制 度部分有效。 (3)	未建立区域环 境管理制度及 环境管理工作 计划。(0)
	2-3	建立规范的 环境管理 档案	①环保“一企一 档”覆盖范围 ≥90%，内容齐 全。 ②区域环境管 理档案内容齐 全。(8-10)	①环保“一企一 档”覆盖范围 ≥80%，内容齐 全。 ②区域环境管 理档案内容基 本齐全。(5-7)	①环保“一企一 档”覆盖范围 ≥70%，内容齐 全。 ②区域环境管 理档案内容部 分齐全。(3-4)	①环保“一企一 档”覆盖范围< 70%，内容齐 全。 ②区域环境管 理档案内容 不齐全。(0-2)
			配合度高、响应 快、完成度高。 (5)	较好的按进度、 质量要求完成。 (4)	基本按进度、 质量要求完成。 (3)	无法按进度、质 量要求完成 任务。(0)
	2-4	*环境信用评 价情况 (5分)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说明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2-5	环境风险 防控情况 (10分)	开展环境 风险防控 工作	①协助开展应 急预案诊断、应 急培训、应急演练、突发事件应急响应。 ②提供应急响应及应 急物资储备建立的专 业建议。 (8-10)	①协助开展应 急预案诊断、应 急培训。 ②提供应急响应及应 急物资储备建立的专 业建议。 (5-7)	①协助开展应 急预案诊断。 ②提供应急响应物 资储备的建议。 (3-4)	未能协助开展 应急预案诊断 工作。 (0)
	2-6	环境投诉 核实(5分)	环境问题 应对解决 情况	协助区域管理 部门应对环境 投诉核实,并提 供专业性建议。 (5)	协助区域管理 部门应对环境 投诉核实,基本 满足委托需求。 (4)	协助区域管理 部门应对环境 投诉核实,能够 提供有效帮助。 (3)	发生环境投诉 核实,未及时出 现在现场并提 供专业性建议。 (0)
	2-7	*环境信息 平台建设 情况 (5分)	环保信息 系统建设 情况	完成环保信息 化系统建设。 (5)	基本完成环保 信息化系统建 设。 (4)	环保信息 化系 统建 设进 度 ≥70%。 (3)	环保信息 化系 统建 设进 度 70%。 (0-2)
	2-8	环保培训 开展情况 (5分)	开展环保 培训情况	①培训频次满 足合同约定要 求。 ②培训内容丰 富。 (5)	①培训频次基 本满足合同约 定要求。 ②培训内容较 为丰富。 (4)	培训频次、内容 部分满足合同 约定要求。 (3)	培训频次、内容 基本不满足合 同约定要求。 (0-2)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说明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3	服务满意度 (10分)	/	服务满意度 情况 (10)	调查服务对象 满意度,基本满 意数量占调研 总数比例 ≥90%。 (8-10)	调查服务对象 满意度,基本满 意数量占调研 总数比例 ≥80%。 (5-7)	调查服务对象 满意度,基本满 意数量占调研 总数比例 ≥70%。 (3-4)	调查服务对象 满意度,基本满 意数量占调研 总数比例 < 70%。 (0-2)
4	加分项		考核得分		得分小计		
			4-1	培训参与 情况	积极参加国家、省、市、区(县)组织的相关工作培训,并认真听讲,积极反馈的, 可适当加分		
			4-2	环境违法 行为处置 情况	发现并上报一起环境违法行为的,可适当加分		
			4-3	发生环保 处罚事件 情况	所服务区域信访数量或处罚数量明显下降的,可适当加分		
			4-4	服务对象 表扬情况	被服务对象,包括街镇、园区、企业表扬的可适当加分(若被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表 扬的,可适当提高加分值)		
			4-5	服务模式 特色创新 情况	环保管家服务具特色、创新性,环保团队能力建设卓有成效,咨询方案可操作性强、 成效好,服务团队综合实力强等,被区级、市级等作为典型案例宣传推广的,可适 当加分		
5	扣分项		5-1	服务对象 投诉情况	若被服务对象,包括街镇、园区、企业投诉的,视情节严重情况适当扣分或终止服 务		
			5-2	发生环境 污染事故 情况	服务范围内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且在相关巡查、排查中未识别出,被服务委托方、生 态环境主管部门查出、处罚的,视情节严重情况适当扣分或终止服务		

序号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说明		
				优秀	良好	合格
	5-3	私下承接业务情况	在街镇、园区环保管家服务过程中，私下承接影响第三方机构公正性、中立性的项目，视情节严重情况适当扣分或终止服务			
	5-4	服务弄虚作假情况	服务期间弄虚作假、隐瞒事实，在企业排查服务过程中存在吃拿卡要、强买强卖行为，视情节严重情况适当扣分或终止服务			
	服务期间，协助服务对象在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废水、在线监测数据等方面弄虚作假的，视情节严重情况适当扣分或终止服务					
考核总分			存在不具备环保管家服务能力，通过非正规手段承接环保管家业务的，视情节严重情况可适当扣分或终止服务			
			加分小计			
			扣分小计			
			总分值			

注：① 标注“*”表示各服务委托方可依据实际需求选取。

② 各服务委托方可结合实际需求委托本地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开展第三方服务考核工作。

③ 各服务委托方可结合实际需求自行调整相应指标权重及分值。

④ 如若因不涉及部分指标导致考核满分低于100分，则可折合至百分制进行考核结果判定。如考核得分满分为95分，实际考核得分为85分，则折合至百分制，其考核得分为 $85 / 95 \times 100 = 89$ 分。

附件 3

第三方机构报备登记表

报备单位: (盖章)

报备时间: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填写固定办公场所地址)		
服务合同 甲方名称		服务合同 乙方名称	
服务内容	(填写服务范围、主要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合同额 (万元)	
甲方负责人		联系方式	
乙方负责人		联系方式	
服务人员 总数		高级职称 人数	
中级职称 人数		其他专职工作 人员人数	
信用情况			
本年度 报备次数			
从业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专业	最高学历	从业年限	职称（或职业资格）证书名称	职称（或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
一、服务主要负责人（质量负责人）							
二、高级职称（从事本领域工作且具有环保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人员							
三、中级职称（从事本领域工作且具有环保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人员							
四、其他专职工作人员							

注：仅填写服务期限内参与环保管家服务的人员情况，并提供相应的服务合同、服务方案的复印件，其中需含相关人员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最高学历证书信息。

附件 4

环保管家年度执行报告参考提纲

一、服务背景

1. 环保管家工作历程

说明环保管家服务工作起止时间，服务方案、全面排查、定期复查、跟踪整改及专项行动等重要工作节点和工作内容。

2. 环保管家服务方案

详细描述环保管家服务方案，明确环保管家预期工作完成情况，服务方案中应详细列出环保管家服务期间要求的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排查次数、隐患/不合规发现次数、整改完成率、环保“一企一档”完成情况。

二、服务对象基本情况

1. 区域概况

明确服务对象位置、规划范围、功能定位、产业结构、敏感点分布、环保投诉情况等情况；明确入驻企业名称、地理位置、敏感点分布、所属行业、主要产品、生产工艺、现状运行情况、涉及的主要污染物情况、环保投诉情况等。

2. 企业概况

明确企业名称、地理位置、敏感点分布、所属行业、主要产品、生产工艺、现状运行情况、涉及的主要污染物情况、环保投诉情况等。

三、企业环保状况调查结果

1. 环保手续合规性

排（调）查企业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排查

是否存在“未批先建、未验先产、批建不符”等违法违规行为。排查企业是否按规定办理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

主要包括：是否按照国家和地方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排污许可证、开展自行监测、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和编制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等。辐射类企业是否按规定申请了辐射安全许可证，国家及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有特殊规定的行业或重点监管企业是否按规定办理了相关申请及备案手续，是否按规定进行了环保验收。

2.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排（调）查废水、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及达标情况，是否按环评和审批要求建设污染防治设施，是否存在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暗管偷排、超标排污等违法行为。同时跟踪企业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的动态档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废气：企业产生的废气是否有效收集与处置，包括物料运输及装卸环节管控措施、物料储存和输送环节管控措施、污染物末端治理设施及其运行和维护情况，是否符合最新法律法规及环评批复要求。

废水：生产废水收集情况、雨污分流情况、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及废水最终排放去向，是否符合最新法律法规及环评批复要求。

固废：固废产生、储存、处置情况，危废暂存间设置情况等，是否符合最新法律法规及环评批复要求。

3. 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气：调查企业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明确主要超标因子，分析超标原因并提出整改措施或治理方案。

废水：调查企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明确主要超标因子，分析超标原因并提出整改措施或治理方案。

固废：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排（调）查。固废产生、储存、处置情况。一般固体废物：固废种类或数量是否符合环评或验收批复要求；是否建设了合规的贮存场所；处置有无协议或合同。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产生情况、管理台账、转移联单，危废暂存场所设置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对企业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运全过程进行核查。排（调）查危险废物是否合理处置；是否存在未按规定申报、未经审批擅自处置利用、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环境问题。

（街镇、园区第三方机构重点针对存在问题的企业进行描述）

4. 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管理情况

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设置是否可行、有效，如事故废水导排系统设置情况、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情况、有毒有害气体报警装置设置情况、应急预案的编制情况、应急物资的储备情况等内容。

环境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编制情况：是否按照要求全面排查企业环境安全隐患、科学评估环境风险等级，是否及时修编环境应急预案并备案，是否按要求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是否组织应急管理人员进行岗位培训。

环境应急监测预警措施落实情况：是否按要求在风险单元安装自动监测预警装置，并保持良好运行。

环境应急防范设施措施落实情况：是否科学合理设置围堰、应急池等防范设施，是否按规定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

（街镇、园区第三方机构重点针对存在问题的企业进行描述）

5. 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

区域内企业排污许可证相关要求执行情况，执行报告提交情况。

四、区域环保状况调查结果

1. 重点污染源分布

列出区域重点污染源清单，并给出重点污染源空间分布图。

(1) 废气重点单位

调查废气重点单位详细信息，包括产品方案、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生产设施、生产时间、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等。明确废气排放节点、达标排放情况，调查企业的自动监测设施安装、联网及运行情况，运行维护记录是否符合规范要求；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故意扰乱自动监测设施运行等问题。

(2) 废水重点单位

调查废水重点单位详细信息，包括产品方案、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生产设施、生产时间、主要原辅材料，生产废水收集情况、雨污分流情况、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及废水最终排放去向，调查企业的自动监测设施安装、联网及运行情况，运行维护记录是否符合规范要求；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故意扰乱自动监测设施运行等问题。

(3) 噪声重点单位

调查噪声重点单位详细信息，包括生产设施、生产时间等，明确噪声产生位置及分贝值，调查企业的噪声监测数据，分析企业噪声的达标排放情况，进一步对噪声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做出判定。

(4) 危废重点单位

调查危废重点单位详细信息，包括产品方案、生产工艺、生产规模、

生产设施、生产时间、主要原辅材料，危险废物产生情况、管理台账、转移联单，危废暂存场所设置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5) 其他重点单位

.....

2. 重点风险源排查结果

(1) 重点风险源分布

列出区域重点风险源清单，并给出重点风险源空间分布图。

(2) XXXX

分别给出重点风险企业详细信息，具体内容见“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管理情况”。

.....

五、主要环境问题与对策建议

1. 企业环保合规性问题

对排查出的企业环保合规性问题进行分类归纳，并给出相应建议。

2. 污染排放影响环境质量问题

对排查出的企业污染物排放超标问题进行分类归纳，并给出相应建议。

3. 企业环境风险问题

对排查出的企业环境风险问题进行分类归纳，并给出相应建议。

4. 环保投诉问题

针对服务期内的环保投诉问题进行问题溯源并给出相应建议。

5. 其他问题

.....

六、服务特色、亮点总结

七、下一步环境管理建议

参考文件

一、标准、导则、技术规范

1. GB/T 4754-201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2. GB/T 19000 质量管理体系 基础和术语
3. GB/T 1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4. GB 15562.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源）
5. GB 15562.2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6. 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7. GB 1859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8. GB18871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
9.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10. GB/T 31088 工业园区循环经济管理通则
11. GB/T 33567 工业园区循环经济评价规范
12. GB/T 36574 产业园区废气综合利用原则和要求
13. GB/T 36575 产业园区水的分类使用及循环利用原则和要求
14. HJ 941-2018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
15. HJ25.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
16. HJ274 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标准
17. HJ/T39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18. HJ606 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
19. HJ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
20. HJ942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
21. HJ944 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试行）

22. HJ2025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二、服务规范

1. DB 31T1179-2019 第三方环保服务规范

2. T/ZAEP1 01-2020 环保管家服务规范

3. T/AHEPI 01-2020 第三方环保管家服务规范

4. T/SDEPI 010-2020 山东省环保管家服务规范

5. T/APEP 1013-2021 环保管家服务规范

6. T/CQEEMA 4-2021 重庆市第三方环保服务规范

三、其他文件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国办发〔2014〕69号）

2. 关于积极发挥环境保护作用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指导意见（环大气〔2016〕45号）

3. 环境保护部关于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实施意见（环规财函〔2017〕172号）

4. CCAEPI-ZD-305-5.2-2020 环境咨询（环保管家）服务能力要求

5. 浦东新区关于推进“环保管家”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

6. 奉贤区“环保管家”类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7. 奉贤区“环保管家”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办法（暂行）

注：本规范中引用不注日期的，均采用现行的有效文件。

